

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人車進出管制作業規定

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5 日主管會議討論通過

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07 日主管會議修正後通過

一、目的：

為維護校區安全、強化門禁管理及提升校區環境品質，確保師生安全。

二、校園開放時間：

(一)上課日開放時間：上午 06:00~07:00 前及 16:30~21:00 開放民眾從前門入內運動。

(二)假日開放時間：06:00~21:00 開放民眾從前門入內休閒運動。

三、人員管理：

(一)上課期間(07:00~16:00)：進出人員需在前門警衛室換訪客證，完成登記方能入校，家長送餐或交付物品，則由警衛代為收取，警衛會電話通知學生或導師到警衛室領取。

(二)非上課時間及假日：民眾一律走前門入校，禁止攜帶寵物及騎乘或使用滑板、蛇板、腳踏車或其他人力輪型玩具或車輛。

(三)嚴禁推銷業務人員進入校園，選舉期間校園謝絕拜票。

四、車輛管理：

(一)上課期間(07:00~16:00)：

1、配合「上放學家長接送區規劃」規定家長接送車輛一律於指定區域停放，讓學生下車行走環校行人步道進入學校，嚴禁於校門口停車。

2、警衛於校門口交通管制，禁止接送車輛於門口停車，並引導教職員車輛行駛車道進入校園。

3、教職員車輛一律由前門進入，並減速慢行，注意學生安全。

4、所有車輛進入校園後，一律停放停車場或規劃之停車格內，不可影響學生行進路線。

(二)放學後(16:00~21:00)：

1、家長接送及安親班車輛一律停放於接送區，嚴禁於校門口停車。

2、放學時間(12:40~13:00 及 15:40~16:00)所有車輛嚴禁進出校園，進行車輛管制。

3、校內所有車輛一律等所有學生路隊放行完畢後方可進出校園。

(三)教職員工及訪客車輛：教職員工及有事先登記之車輛，或持有本校停車證車輛方可進入校園，進入後車輛需依照警衛指示進行停放。

(四)民眾車輛：除依校園開放辦法租借場地者，民眾車輛一律禁止入校。

五、本規定經主管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